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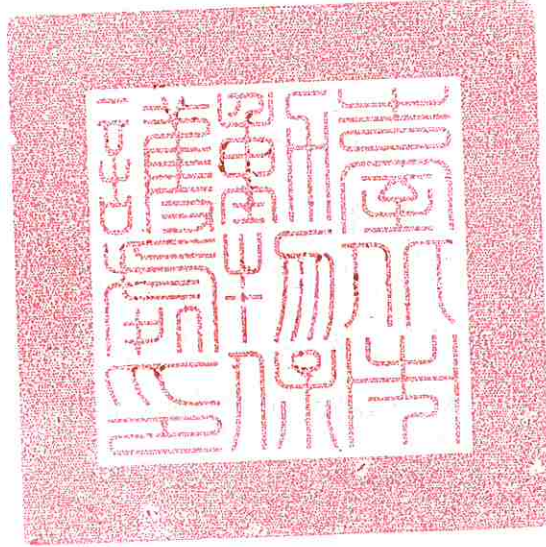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動物保護處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動保收字第1126016355號

附件：臺北市動物之家志願服務計畫、臺北市動物之家志工報名表及志工特殊訓練課程簡介各1份



主旨：112年度第2次臺北市動物之家志工招募事宜。

依據：志願服務法及臺北市動物之家志願服務計畫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112年度第2次臺北市動物之家志工招募期間、特殊訓練

日期及注意事項：

(一)招募期間：自公告日起至112年10月15日止。

(二)招募人數上限：50人。

(三)本梯次特殊訓練日期訂於112年10月22日(星期日)，12時50分至17時整。

(四)參訓地點：臺北市動物之家中繼園區會議室。

二、符合臺北市動物之家志願服務計畫第5點之招募對象者，請於招募期間備妥以下應附文件各1份，以電子郵件(郵件信箱：tcapoa11〔數字〕@gov.taipei)或書面郵寄報名資料送至本處所屬臺北市動物之家中繼園區，收件地址為(11484)臺北市內湖區安美街191號，並備註「報名志工」，以完成報名作業：

(一)報名表。

- (二) 志工基礎訓練證明。
- (三) 一吋大頭照3張。
- (四) 銀行或郵局帳戶影本。
- (五) 3劑Covid-19疫苗接種紀錄之證明文件。

三、聯絡資訊：

- (一) 受理單位：本處動物收容組。
- (二) 承辦人員：郭靜蕙技士。
- (三) 連絡電話：(02)87913254分機3265。
- (四) 其他資訊或報名表下載，請至本處官網-志工招募(
<https://www.tcapo.gov.taipei/cp.aspx?n=141D6BD837F00436>)查詢。

處長 陳英豪

